

关于公司使用安全保障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计划和资金状况，为提高资金收益，拟利用安全保障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行短期投资。具体为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理财投资规模不超过3亿元（资金额度含可滚动使用累计金额）。

一、理财资金来源

- 1、日常生产经营安全保底资金；
- 2、为确保偿债、投资等业务顺利开展而提前储备的短期结余资金。

二、理财方式

1、公司选择的理财产品将主要面向银行购买保本型或收益保障型的银行理财产品；

2、投资期限。遇诸如国庆、春节等节假日，公司对理财产品的选择将偏重以假期天数为限的固定期限；其他时间内，公司对理财产品的选择将以可灵活赎回的类型为主。公司在安排理财产品期限时会结合实际情况设置长短期组合，但最长周期不会超过一年。

3、理财产品投资方向：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4、收益计算方式：预期的理财收益 = 投资额 * 预期年收益率 / 360 * 实际投资天数，收益率参照银企双方签订的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相关约定。

三、投资额度

在决议有效期内理财投资规模（含可滚动使用累计金额）不超过3亿元。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五、日常监控

公司将按照相关制度进行投资理财决策，实施检查和监督，控制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六、信息披露

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七、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 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或收益保障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的品种。

(2)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八、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适度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九、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历史情况

无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